

Dong yong xin lun

董永新论

董大中

著



北岳文艺出版社

董永新论

董永新

北岳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董永新论/董大中著. —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2005.9

ISBN 7-5378-2795-8

I.董... II.董... III.民间文学—文学研究—中国

IV.I20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06889号

董永新论

董大中 著

*

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市并州南路199号)

www.bywy.com

山西科林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75 字数:291千字

2005年9月第1版 2005年9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1—1200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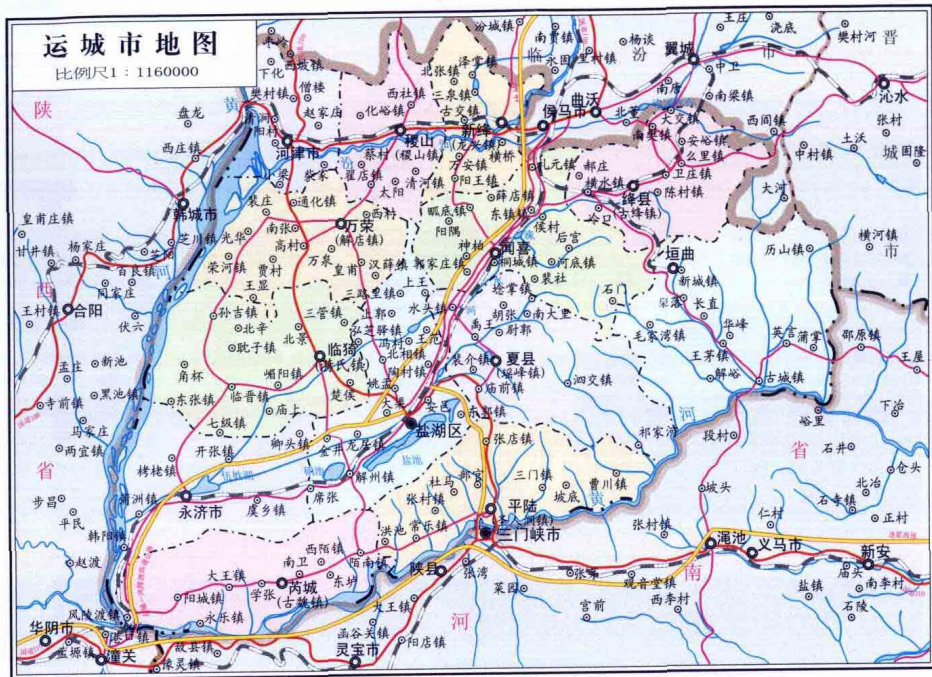
ISBN 7-5378-2795-8

I·2729 定价:26.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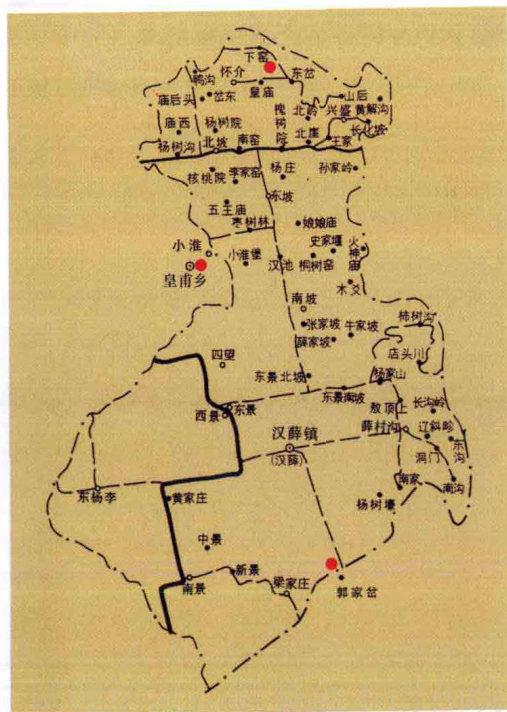


本书作者在传说中董永与仙女相会的石门桥头，面对槐阴岭。

(安力明 摄)



汉代河东郡大体相当于现运城市。
 汉代汾阴县大体相当于现万荣县。



汉薛镇地图。
 下窑为董永墓所在地，
 小淮为董永故里，
 郭家岔为传说中董永和
 仙女相会之处。



此碑座在墓南偏东十几米处，面朝北。长1米，宽0.7米，高0.6米，插碑身的坑长0.4米，宽0.2米，深0.15米。左起：董俊业、董贻荣、王天志（当地村民，1968年挖坟带头人）、董印安、当地村民、董大中。

（安力明 摄）



从东北方向看董永墓。坟高约5米，周长约66米。（许天合 摄）



从正面（南面）看董永墓。坟高约1米。墓前2米处原有碑，“文革”中被毁。（安力明 摄）



小淮村董永祠大门前石狮子，2001年被盗。

(董超军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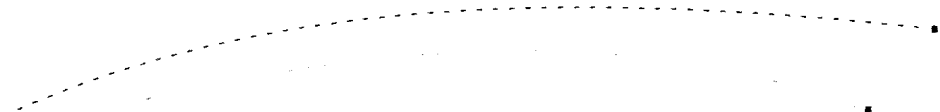


小淮村南巷西官门上“董永故里”石匾，长1.03米，宽0.35米，厚0.115米。今存董本林家。

(安力明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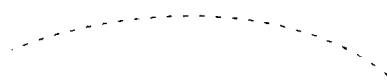
献 给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暨人类口头
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委员会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我国第一部对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专题研究的著作。董永和“七仙女”的故事是中国最有名、流行最广泛的民间传说之一，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作者站在主位研究的立场上，以流行在山西西南部（古河东地区）的多个始源性、唯一性和富有地区特色的民间传说、民俗故事、地名来历等为对象，运用文化人类学、神话—原型批评以及符号学等新兴学科的理论 and 成果，对之进行了深入的多侧面的研究，认为现万荣县小淮村（古汾阴县上孝村）实为董永传说的原生地。作者高度评价了联合国有关加强人类口头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重大意义和在促进全人类文化发展上的贡献。孝文化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核心，中国传统文化就是孝的文化，作者选择这个题目，从理论上和实践上都是很有意义的。全书分三章，第一章论其意义，第二章述其演变，第三章考其故里。第二章所述董永故事的演变说明，现在人们看到的董永和“七仙女”故事都是艺人的创作，属于艺术虚构，已经完全神话化，远离了董永传说的初始面貌。作者强调，研究口头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一门科学，不能跟艺术创作相混淆；对其神话内容，必须进行科学的历史的分析，努力从其表面下寻找发展演变的轨迹，还原其真实人生。



序 一

刘锡诚

三月初董大中兄携新作《董永故里考》稿来访见赠，嘱我为其写一篇序言。我和大中不仅同庚，而且同月出生，我大他十天，二十多年来，我们一直保持着自上世纪80年代在新时期文学批评中建立起来的友谊，我的自传性文章《我与批评》就是经他的手在所主编的《批评家》杂志上发表的。《批评家》杂志停刊后，他先后转到赵树理、鲁迅研究和文化研究上，出版了多种著作，成绩卓著。而我也从文学批评转到了文化研究和民俗学研究上，虽然涉足民间文艺学领域多年，但具体到董永故事，则未曾作过深入研究，于是便把稿子留下来细读。读后给他写了一封信，一方面赞赏他在董永故里的考论中旁征博引、探幽触微的功夫和所述新说的价值，一方面也向他提供了20世纪以来一些主要的研究成果目录，包括近年来一些年轻学者的论文和著作，建议他不妨把论题从董永故里考论扩展到董永故事的流传衍变，从而把这个多年

来被学界冷落了课题进行一番系统的梳理与研究，从而成就为一部大著。他听取了我的建议，又两次回到家乡万荣县小淮村去作与董永事迹有关的补充考察，并查阅过去没有涉猎的新材料，闭门谢客埋头于书斋三个多月，写出了现在这部《董永新论》的书稿。读着这部厚厚的学术书稿，我真替他高兴。且不说写作的艰苦，仅就阅读资料而言，这样强度的脑力劳动，对于一个年逾七旬的老学者来说，亦并非儿戏，不禁使我顿生敬意。

董永故事最早见于记载的，据大中的考证，是西汉刘向的《孝子传（图）》、三国曹植的《灵芝篇》和东晋干宝的《搜神记》，而干宝的记载，因其主题的突出（行孝）、情节的完整（“鹿车载父”、“卖身葬父”与天女适嫁“助君偿债”）而成为两千多年来故事嬗变和文学移植的母本，对后世的影响巨大。20世纪以来的一百年间，董永故事虽不像牛郎织女、孟姜女、白蛇、梁祝故事那样始终得到学界研究的关注，却一直成为拥有广大读者和观众的俗文学（说唱、戏曲）以及后起的影视文学创作追逐的题材，使董永故事家喻户晓。进入21世纪以来，董永故事的历史嬗变和起源地问题，包括真实人物传说与虚构人物传说的衍变等问题，再次引起民俗学界的关注，显然与人们对现代社会发展中“孝悌”的作用的思考和知识界的“文化寻根”思潮的增长不无关系。

董永故事本身并不复杂，所以能够延续两千余年而今依然富于生命活力，不能不令人深思。说到底，它是一个涉及广泛的文化问题。董著在梳理、研究和破解董永故事的相关问题时，显然是继承了顾颉刚当年研究孟姜女故事“依据了各时代的时势来解释各时代的传说”的研究方法，并在此基础上引进和借用了20世纪后半叶在国际人文学术界兴盛起来

的文化人类学、神话学的原型批评、传播学、接受美学、符号学、移民学等多学科的一些研究方法,提出了几个令人一新耳目的论点。

破解故事中“孝”的符号学意义,是董著的一个新视角。在剖析董永故事的行孝主题和“孝”的伦理社会价值及其在历史上的作用时,他不仅从“各时代的时势”的角度阐释了董永的以“鹿车载父”和“卖身葬父”为其内涵的“孝”,这种“孝”不仅不是应该被否定的“愚孝”,反而是体现了做人的基本义务和美德;重视孝道,发扬孝道,是我们中华民族区别于西方民族的一个重要特点,也是一种具有特殊意义和价值的文化传统。更值得注意的是,他从对“孝”的价值观的论述中,匠心独运地导引出了一个名为“文化圈层论”的文化学说。他说,任何文化都有一个轴,而这个轴“只能是人,是人的地位和价值,是人的自我解放的历程”。文化是由在这个轴的周围渐次排列的五个文化圈构成的。属于第一圈的,是政治制度、经济制度、法律等。属于第二圈的,是文学艺术、宗教、教育、科学等。属于第三圈的,是风俗习惯、伦理道德、价值观念、文化心态等。……越是靠近轴心的文化,越容易发生变化、甚至突变;越是远离轴心的文化,其普遍性越是微弱,而其民族性却越是显著和突出。属于家庭伦理范畴的孝道,其位置介于第二、三圈之间,既具人类文化的普遍性、又具民族文化的特殊性,是在我们这个民族的土地上生长起来、具有几千年的传统、与我们民族心理和风俗习惯融合在一起、构成我们民族特性的一个重要因素。窃以为,老董的这个“文化圈层论”说的提出,其在我国相对滞后和薄弱的文化学上的意义,远远大于对董永故事的文化学个案的剖析。

在董永故事的传播史和演变史问题上,作者梳理了自

《搜神记》以降两千多年来敦煌变文、汉画像石、讲唱、话本小说、宝卷、弹词等俗文学和传说故事中有关董永的作品，从中得出了一些可贵的结论：如根据山东嘉祥武氏祠石刻上的董永故事，确认在此墓建成之前，即以东汉初期为下限，董永故事已在民间广泛传诵，其孝行也得到了人民所认可。故事主人公董永在历史上确有其人。而汉代所记董永故事，至少有两种形态史料，即：武氏祠石刻画；文字记载——作为曹植诗和干宝《搜神记》母本的刘向《孝子传（图）》。而这两种最早的记载中，便具备董永行孝和天女“助君偿债”这两个基本的情节了。唐代以后，董永故事发生了重要的转折，即在讲唱文学中，故事只以一种题材被用来进行艺术的创作，审美的意向完全取代了故事原有的文化背景、道德伦理准则和文献价值，变得与历史越来越远。这是一个可贵的发现。遗憾的是，作者在对故事的嬗变和传播的研究中，做到了顾颉刚当年所做的“历史的系统”的研究，却未能做到顾颉刚所做到“地理的系统”的研究，其实，20世纪80年代以来二十年间编纂出版的《中国民间文学集成》的故事卷和歌谣卷，已经多少为这种“地理的系统”的研究提供了比顾颉刚时代更为方便的条件。以大中的性格和干劲，我想有一天，他还会补上这一项研究的。

古史古事传说，大略不外两类：一是虚构的人物，一是历史的人物。这两类人物传说铺展了传说发展的两种途径。不论哪种人物传说或传说人物，在其发展演变过程中，都会像滚雪球那样粘连上基于民众想象的情节和因素，从而失去本真的面貌。两类传说的传承和传播途径，都应进入传说学的研究视野。既然董永在历史上实有其人，对董永故里的考辨也就理所当然地具有了意义；而对人物传说中的历史人物故

里的考察,也就对人物传说的研究具有了意义。关于董永的故里何在,山东博兴,湖北孝感,江苏东台,……一向众说纷纭,未有定论。作者根据亲历的和调查的材料,对董永故里所作的考辨及其结论,固然不能完全排除情感的因素和乡党的责任,但我们看到,更主要的,则是实证研究的科学态度。他通过史料搜寻和田野调查两条途径所得的材料,支持着他的假设和立论,确认山西万荣小淮村当是历史上的董永的故里。当然,他的研究是否就是终极结论,还有待于学界同仁的继续探讨。

像所有人文学科一样,传说的研究容许采用多种方法,也可以有不同的角度。同一事物,因不同的研究方法或不同的观察角度,而显示出不同的风采。近读农业机械史研究家刘仙洲先生在《文物》杂志1964年第6期上发表的《我国独轮车的创始时期应上推到西汉晚年》一文中关于山东嘉祥县武梁祠董永故事画像的考释,更感到多学科研究的必要性。故愿将刘先生此文中有段落引在下面,作为大中兄研究的小小补充:

王重民等《敦煌变文集》卷八引句道兴《搜神记》:
“昔刘向(公元前77—公元前6年)《孝子图》曰:有董永者,千乘人也。小失其母,独养老父。家贫困苦。至于农月,与(以)辘车推父于田头树荫下,与人客作,供养不阙。其父亡歿,无物葬送,遂从主人家典田,贷钱十万文。……葬父已了,欲向主人家去,在路逢一女,愿与永为妻。……永遂共到主人家。……主人问曰:女有何技能?女曰:我解织。主人曰:与我织绢三百匹,放汝夫妻归家。女织经一旬,得绢三百匹。主人惊怪。遂放夫妻归

还。行至本相见之处，女辞永曰：我是天女，见君行孝，天遣我借（助）君偿债。今既偿了，不得久住。语讫，遂飞上天。”王重民《敦煌变文集》卷八引唐人写本《孝子传》及容庚《汉武梁祠画像录》引罗振玉《敦煌拾零》句道兴《搜神记》，都有同样的记载。

在《汉武梁祠画像录》上表现董永故事的画像，如图一所示，容庚先生对于它的考释如下：“一人坐鹿车，左手扶鸠杖，右手直前者，董永父也。车后倚一树，有小儿攀援欲上。左一人向左立，回首顾其父，左有一器，以右手执其盖者，董永也。其上一人横空者为织女。”瞿中溶《汉武梁祠画像考》卷五，对于这一画像的解释，大体上与容庚的解释相同。他在按语中又说：“一轮车即《搜神记》所谓鹿车也。”和“鹿，当是鹿卢之谓，即辘轳也。乃今北方（其实不仅北方）乡人所用之一轮小车，以一人自后推之，或更一人在前挽之，俗呼为二把手者是也。”基本也是正确的。

又在前边所说的两个石阙上的浮雕，都是表现为一位老年人坐在一辆独轮车的后边，右边立着一位壮年人，一手扶着一件农具（似锄），另一手似乎是向老年人供应什么东西。与图一对照着看，除掉没有表现凌空的织女和与故事无关的小儿以外，几乎是完全相同。……

就以上几项有关董永故事的记载、汉武梁祠画像和两个汉代石阙的浮雕等加以推断，可以证明，在《后汉书》及其它几种文献上所说的鹿车就是后来的独轮车。

刘仙洲先生文中所引诸文和对董永故事汉画的考释，包括对董永所驾载父于田头树荫下的独轮车的考释，不仅对董

永故事的史料有所增益,而且对故事内容情节主题、故事流传时代及其特色的理解,以及传说类故事的研究方法和研究视角的开拓,都对董永故事的研究具有启示意义。不知大中兄以为然否?

《董永新论》就要付梓了,谨以此小序表示祝贺,也借此机会向学界和读者郑重推荐。

2005年7月3日晨脱稿于北京东河沿寓所

序 二

舒 乙

董大中，是个文学研究者，他的赵树理研究很有名气，他还研究过其他现代作家，是个有成就的学者。

这回，他忽然“改了行”，搞起了民间文学。

原因是，董大中是山西人。

董永，那位赫赫有名的民间故事的主人公，《天仙配》中的男主角，也是山西人。

董大中，董永，都是山西人，而且他们是一个县的，万荣县。该县属运城市，古称河东、汾阴。请注意，他们本是“一窝”的，虽然隔了两千年。

这一下，有戏了。

所谓“有戏”，是二条。第一条是说被研究的对象在当地留有丰富的第一手资料，可供考证，这是第一性的，最最重要，只是有待挖掘，也就是说，那里有足够的原料，有米可炊，有菜可烹，有肉可庖，不像别的地方，只有传说，最后落得个口说无凭，拿不出任何证据来。第二条是说，近水楼台先得